

**零售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
「資訊科技」職能範疇**

1. 名稱	管理網上銷售系統
2. 編號	111410L4
3. 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負責網上銷售服務之員工。從業員能夠運用各種資訊科技應用軟件以支援及提高工作效益，並能因應機構的網上銷售政策及環境需要，管理網上銷售系統，並定期進行監察及檢討，確保銷售系統的準確性及適時性。
4. 級別	4
5. 學分	3（僅供參考）
6. 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6.1 瞭解網上銷售服務系統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瞭解機構的網上銷售政策、策略 ◆ 瞭解機構的網上銷售系統功能、特性、配置、優劣點等 ◆ 瞭解網上銷售系統的重要設定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顧客群、供應鏈 ● 網上推廣 ● 網上產品目錄 ● 網上訂購及付款 ● 網絡保安系統 ◆ 瞭解網上銷售系統所需備份、業務持續性的要素及潛在風險 ◆ 瞭解網上銷售的相關法例要求，例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 ● 《版權條例》 ● 非應邀電子訊息條例 ● 《電子交易條例》 ● 資訊保安 ◆ 瞭解資訊科技項目管理理論及技巧 <p>6.2 管理網上銷售系統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配合機構的網上銷售策略及營商環境需要，選擇合適的網上銷售系統及訂定準確的財務預算（包括：軟硬件、宣傳及培訓等經費），引入先進的網上銷售系統 ◆ 因應機構的網上銷售策略及相關法例要求，制定及實行合適的顧客交易程序及付款手續 ◆ 清楚釐定顧客、供應商及賣家等網絡系統登入權限及介面，以加強系統保安 ◆ 因應相關法例要求，並配合機構的銷售策略，制定網絡銷售保安政策及程序，以防範惡意程式、仿冒詐騙攻擊、廣告軟件等 ◆ 準確保存各類型電子交易紀錄，包括：電郵、話音、聊天室等 ◆ 制定機構的網上銷售系統監察及維修程序，定期監察相關系統狀況、銷售項目內容、網上推廣活動等；並能因應需要進行復修及更新工作，以確保系統內容及定價的準確性及適時性 ◆ 定期檢討網上銷售系統，以確保系統符合機構營運需要 <p>6.3 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遵守網上銷售的相關法例要求，避免濫用電子商貿平台進行虛假／非法行為
7. 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
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能夠按照機構的網上銷售策略及系統特性，制定網上銷售保安政策及程序，以及機構的網上銷售系統監察及維修程序；及 ◆ 能夠定期監察、檢討及更新銷售系統資訊，以確保網絡內容（銷售項目、價目等）的真確性及適時性。
8. 備註	此乃能力單元 105094L3 的更新版。由級別 3 上調至級別 4。